

暫時應該很好地發揮公務員隊伍的積極性和作用！
長遠應待香港的民主政制統一考慮！

關於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的意見

大家知道，政治委任制度（應是局長委任問責制），是前特首董建華為了減少自己的工作量和責任而搞起來的。由於董特首是不太熟識香港政府的運作與公務員隊伍的情況的，且與公務員高層的合作也不是太好，故企圖搞這樣一種制度來為自己解困。但最後，却是當時的政務司長辭職而去，董自己最終也只好中途下台而去。可見這個招致政出多門、官多為患的委任局長問責制，並不是好辦法。它却多花了政府財政，使管理更加混亂。因此，這種制度不僅不應該進一步加強，反而應該盡快取消！

英國佬的殖民地政府，沒有這玩意兒，管理得比現在好。至大當時商戶比現在多，市民收入、生活比現在好。有什麼理由要設那麼多拿高薪的高官，要增加市民負擔呢？

一個好的高官，應該秉公執政，不可親一派、疏一派。對就對，不對就不對。就是你的好老豆、老娘，在公事上也應如此。你搞親疏有別，就是要搞一言堂，...。那你不干脆搞封建的專制獨裁主義吧，怪不得你對民主政制拖拖拉拉，無所用心！香港雖不算大，但高官的薪俸却是世界一流。如果你沒有應具的水準(平)，你就下令讓賢下吧！不要高薪俸，又不想做事，要那麼多的替死鬼幹嗎？市民不同意！！

增加

市民 陳南 27/10/06